

## 五一四〇部队预算经费连续七年有余

褚超

51140部队在保证部队供应的情况下，已连续七年做到了预算经费有余。从1978年旅差费实行指标控制、节余有奖的规定以来，他们年年获奖，受到师和军区的表扬。

51140部队的财经工作之所以能取得上述成绩，除了领导重视的原因以外，关键在于有一个精明强干的财务股。该股的同志不仅业务熟练，而且工作责任心很强。他们有三个特点：

一是经常检查，对全团的财经情况了如指掌。他们经常深入连队，了解经费的使用和超支、结余情况，甚至对全团干部的探家、家属来队等情况都很清楚。一次，某连队的司务长来报销一个干部探家的路费，该股

经办同志知道这个干部没有探家，经过查问，司务长只好承认是那个干部的家属两次来队的车费。根据实际情况，按规定未予报销。

二是坚持制度，铁面无私。只要是不合理的开支，不管是谁的，他们都坚决按规定办事，不予报销。遇到领导已签字又不符合规定的报销单据时，他们总是亲自找领导，讲明不能报销的道理，一次不行，就反复讲多次，直到领导收回原来的批条为止。有一回，一位后勤处的领导在报旅差费时有三角钱的小件寄存费，按规定不能报销，他们到这位领导的家里，说明情况，最后征得他的同意，撕下了那三角钱的单据。

三是眼明心细，作严守财经大门的“哨兵”。有一次，一个干部按规定配了一副工作用的眼镜，花了20.3元，手续齐全，按理可以报销了。可是财务股的同志留心到当时市场上没有20元的眼镜。经过询问，原来这张发票还

包括一副墨镜的钱，从而进行了纠正。类似情况很多，师里、团里称赞他们是：

心坚如铁，眼明似镜；  
财经哨兵，可赞可敬。

## 加强物资管理 效果显著

徐金玉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七师一二七团党委从1982年开始，决定由各单位的出纳员兼材料会计，严格控制材料消耗。并明确规定：出纳员兼管材料会计后，一切材料物资均须由仓库保管员一人收发，出入库必须有一式四联的正式领（发）料凭证，主管会计、材料会计、仓库保管员、领料人各持一份。这一规定实行后，团党委又提出要压缩物资库存15%，达不到这个指标的要扣5%的年度奖金，从而调动了各单位改善经营管理的积极性。每月底，各单位材料会计按出、入库单据进行小结，这样既能给主管会计提供准确的核算资料，也能使仓库保管员对库存物资做到帐实相符。该团四连做得较好，他们做到了四个一样，即：主管会计和材料会计的帐面数字一样；材料会计和仓库保管员的帐面数字一样；仓库保管员的帐面数字和库存物资数一样；库存物资数和卡片登记数一样。他们对库存物资还按用途分类编号、码放，管理井井有条。这个连加强物资管理后，在节约用料、降低库存方面也很见成效。比如钉子的消耗，他们全年仅耗用一百多公斤，而条件相同的单位耗用量却高达八、九百公斤；库存物资余额他们能控制在2,000元左右，有的连却高达一、二万元以上。

今年五月份，团党委召开了现场会，交流了四连物资管理的经验，推动全团各单位都在物资管理的科学化、标准化上动脑筋、下功夫。